

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

潼财教发〔2024〕86号

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 关于明确 2024 年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配套资金预算的通知

区教委：

根据潼南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关于重庆市潼南区 2024 年区级财政预算决议，现在你单位年初预算的上级配套区级承担资金中明确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配套资金 200 万元（具体方案见附件）。请你单位加强资金监督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年终列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附件：2024 年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配套资金计划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2024 年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配套资金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本次明确金额	功能科目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备注
1	教委	上级专项区级承担部分资金	800	-20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	教委	学生资助等资金	0	20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重庆市潼南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4 日印发
